

花蓮縣地方稅務局

青年志工租稅教育作業要點

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4 日花稅企字第 1050502809 號函訂定

- 一、目的：為推廣學校租稅教育，透過學生實地參與稅務服務工作，提升青年學子對稅務常識認知能力，以建立正確租稅觀念，讓未來納稅義務人瞭解租稅常識及正確之納稅觀念。
- 二、依據：本局 104 年 2 月 17 日訂定「志願服務要點」。
- 三、招募對象：國內大專院校在學青年，對稅務工作有興趣，且有學習奉獻及服務熱忱，並願意投入推廣租稅教育之青年。
- 四、服務內容：依各志工提供可服務時段安排於本局或玉里分局服務，並分派至各科室協助資料建檔處理及租稅宣導等。
- 五、服務地點：總局及玉里分局。
- 六、服務時間：上午 9:00~12:00、下午 14:00~17:00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
 - (一) 網路報名：至本局資訊網站 (<http://www.hlhb.gov.tw>) / 志工專區 / 志工招募填寫基本資料。
 - (二) 書面報名：至本局資訊網站 (<http://www.hlhb.gov.tw>) / 志工專區 / 志工招募下載列印報名表(如附件)，填妥後郵寄或傳真至本局 (機關地址:花蓮縣府前路 19 號；傳真電話:03-8224673)。
- 八、注意事項：
 - (一) 志願服務須遵守志願服務法(含相關法令)及本局志願服務要點規定。
 - (二) 學生志工於服務期間應配掛名牌，以資識別。
 - (三) 學生志工租稅服務期滿，表現良好者，核發服務時數證明。
 - (四) 提供學生租稅服務機會，不支酬勞，由本局於服務期間為學生志工辦理意外事故責任保險。
- 九、經費：由單位預算-稅捐稽徵業務-企劃行政管理項下支應。
- 十、本作業要點奉局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花蓮縣地方稅務局—（大專生）青年志工報名表

報名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 名	性別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號碼
就讀學校			
戶籍住址			
通訊地址			
連絡電話		行 動	
E-mail :			
緊 急 聯 絡 人		電 話	

青年志工招募迎新需要您的熱情加入!

加入吧，夥伴!

體會付出喜悅!

豐富人生經驗!